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马服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对森马服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54号文核准，森马服饰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7.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0,000,000.00元，扣除支付的主承销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50,080,000.00元后，于2011年3月7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539,920,000.00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9,107,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30,813,000.00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共计2,474,646,6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11年3月7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1067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至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b>承诺投资项目</b>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80,000.00	180,000.00	126,465.67	70.26%	2013年4月
2、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5,616.64	25,616.64	13,303.82	51.93%	2013年4月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205,616.64</b>	<b>205,616.64</b>	<b>139,769.49</b>	--	--

超募资金投向						
天津仓储物流基地	否	25,000.00	25,000.00	8,894.09	35.58%	2015年8月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90,000.00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b>98,894.09</b>	--	--
合计	--	<b>230,616.64</b>	<b>230,616.64</b>	<b>238,663.58</b>	--	--

截止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299,427,674.94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2,144,177,200.64 元，差异 155,250,474.30 元系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及期限

#### （一）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近年来商业地产价格不断上涨，商铺租售价格波动较大；同时，购物中心、电子商务等新兴商业零售渠道发展迅速，对原有商业零售渠道产生较大影响，中国商业地产及零售渠道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投资风险，确保投资项目的稳健性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最大化，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公司审慎投资，相应放缓了项目投资进度。

#### （二）信息化建设项目

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的硬件设备、网站及基础网络的升级改造，以 ERP 系统为核心的管理系统已经完成了一期项目内容，但该系统的推广应用需要一定时间的磨合才能保证达到效果。同时，为适应服装行业竞争形势变化，推进实现多品牌战略实施，公司正在优化运营模式，改善组织结构，提升管理水平和零售能力，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工作也会相应发生变化和调整。因此，为保证项目质量和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公司采取审慎态度，决定推迟项目投入进度。

基于以上原因，公司拟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期限至 2015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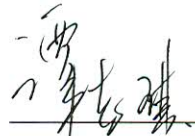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是基于目前经济及行业发展、市场状况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具体情况而做出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延期调整。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谭志琪）

  
（陈金荣）

